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关于组织开展 第七届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 代表队推荐工作的通知

部属各高等学校：

根据《科技部办公厅 中国科学院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七届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的通知》（国科办才〔2024〕91号）相关要求，现组织开展第七届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代表队推荐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代表队要求

每所高校最多可择优推荐1支代表队。每支代表队人数不超过6名，其中1名为队长。参赛展演选手年龄18周岁以上（2006年10月31日之前出生），在校师生均可报名，鼓励科研人员参加。

二、展演内容要求

每支代表队需提交展演汇演自选实验视频（6分钟）、代表队介绍视频（20秒）。自选实验限定在物理、化学、生物等自然学科和工程技术学科，内容由代表队自行确定，形式不限。视频统一用MP4等通用编码格式，画面比例16:9，分辨率

1920*1080。

三、时间安排

各高校在10月10日前将展演汇演自选实验视频和代表队介绍视频刻录光盘连同加盖学校公章的报名表一并寄送至我司，报名表 Word 版本和盖章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我司将根据各高校报名情况择优推荐至全国展演汇演活动。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周裕涵 010-66096763

电子邮箱：kjlw6933@moe.edu.cn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教育部南楼408室

五、活动通知链接

https://www.most.gov.cn/xxgk/xinxifenlei/fdzdgnr/qtwj/qtwj2024/202409/t20240911_191522.html

附件：第七届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代表队报名表


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
2024年9月24日